

全民守法 别给“生命线”添堵

路言

桐城一男子汪某某饮酒后，2个小时持续拨打110报警电话21次。7月22日，记者从桐城市公安局了解到，因扰乱单位秩序，汪某某被桐城警方依法给予行政拘留处罚，并送桐城市拘留所执行拘留。民警表示，110报警电话既是求助热线，也是危急时刻的生命线，恶意拨打110、报假警等行为，公安机关依法严厉打击，绝不姑息。

《安庆晚报》7月24日

我们常说“有困难找警察”，而找警察最便捷的方式就是拨打110报警电话。某种程度上来说，“110”成了警民间的一座桥梁。由此，我们也就不得而知，“110”不是一串普通的电话号码，它是一种公共资源，是为了解救民众所急设定的特殊号码。这种特殊性，决定了这个号码不可随意任性地拨打，不是十万火急，或是急需救助，万不可拨打110报警电话。

按照110处事原则，接警必须处警。如果警力派出去了，可接到的警情不实，不仅造成警力资源的浪费，也是对警力的一种消耗，一旦真有急需处理的事，则会耽误时间，很有可能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。而另一方面，如果无故且随意地拨打报警电话，过多地占用报警电话资源，会让有报警求助需求的人得不到及时救助，埋下危及生命

及财产安全的隐患。从这个角度上来说，随意拨打报警电话其本质是一种损人不利己的行为。这种行为必须在现实中得到纠偏，以使110报警电话真正地发挥出救急的重要作用。如此说来，汪某某酒后恶意拨打110而受到行政拘留的处罚当属咎由自取，也值得人们警醒。

其实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不随意恶意地拨打报警电话当是一种常识。可为什么偏偏有人不拿常识当回事，故意乱打电话呢？原因无他，是公民责任意识缺失。作为公民，守法守规是基本前提，其行为必须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同时还必须与社会道德的基本要求相吻合，不故意损害他人利益，不乱占用社会公共资源，严格约束自己，切实履行好公民义务。一言以蔽之，就是我们每个人都要管好自

己的行为，让自己的行为符合道德规范与法规的基本要求，这是作为一个公民应有的最起码的社会责任意识。

实质上，由于警力有限，110是一种紧缺资源，作为公民，必须规范有序地使用好110报警电话，不可随意地拨打，更不可拨打电话报假警。这方面，汪某某就是前车之鉴。



图片来自网络

“恶意拨打110被行拘”值得警示

孙维国

110报警电话不仅是遇到紧急情况时的求助热线，更是我们身处危急时刻的生命线。恶意拨打110报警电话21次被行政拘留，不仅引发了公众的广泛关注，更给我们敲响了警钟：恶意拨打110报警电话的行为有多么严重，以及我们应如何正确使用这一公共资源。

我们需明确110报警电话的重要性，它是公安机关接警、处警的重要渠道，是市民在紧急情况下求助的重要工具。无论是火灾、抢劫、交通事故，还是其他突发事件，110都是我们第一时间想到的求助方式。正因为如此，110的每一次接听和处理，都可能关乎一条生命、一个家庭的安危。

在汪某某的事件中，他因电动车牌照丢失，酒后连续拨打110报警电话21次，不仅浪费了大量的警务资源，还严重影响了公安机关

的正常工作秩序。在这21次电话中，可能有真正需要帮助的人无法及时得到救助，这种行为不仅自私，更是对公共资源的极大浪费。

汪某某的行为还有一个重要的背景，那就是酒后行为失控。很多人认为喝酒是生活中的一种放松方式，但酒精过量会使人失去理智，做出一些平时绝不会做的事情。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，酒后行为失控的案例并不罕见。很多交通事故、家庭暴力、公共场所的纠纷，都是酒后失控引发的。这就提醒我们，无论在什么情况下，都应该控制好自已的饮酒量，避免因为一时的冲动和失控，造成不可挽回的后果。

警方依法对汪某某进行了行政拘留，这一处罚不仅是对其个人行为的惩戒，更是对所有人敲响的警钟：110报警电话是公共资源，不能随意浪费，更不能恶意拨打。如

果任由这种行为发展，不仅会影响公安机关的正常工作，更可能会导致一些真正需要帮助的人得不到及时救助。

110报警电话是极其宝贵的公共资源，我们每个人都有责任和义务去正确使用它。在遇到紧急情况时，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拨打110求助，但在非紧急情况下，我们应当避免占用110热线。例如，生活中的一些琐事、纠纷，我们可以通过社区、物业等其他渠道解决，不要随意拨打110。

另外，我们还应当教育身边的家人和朋友，尤其是孩子，正确使用110报警电话。让他们明白，110是救急的，它是在生命受到威胁时的最后一道防线。只有每个人都能够正确、理性地使用110，才能确保这一公共资源能够真正发挥它的作用，服务于每一个需要帮助的人。

“救急难”互助社 “救”在身边纾困解难

艾才国

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，我市各县（市、区）积极推广设立村（社区）“救急难”互助社，截至目前，全市已有610家村（社区）“救急难”互助社登记为社会团体，成立乡镇（街道）“救急难”互助社联合会覆盖村（社区）561个；2024年应募集资金4665万元，现已募集3393万元，到资率为72.73%。

《安庆晚报》7月22日

民生无小事，枝叶总关情。在消除贫困、改善民生、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，总有一部分群众因身体、能力或其他原因陷入困境，依靠自身努力无法摆脱。我市610家村（社区）“救急难”互助社活跃在困难群众身边，及时为困难群众雪中送炭，带给困难群众满满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靠前一步见真情，主动救助暖民心。互助社要建立完善主动发现机制，靠前摸排，对辖区内符合帮扶条件的困难群体，按照困难程度分类登记造册，并定期走访。注重发挥乡村干部和社区网格员作用，依托社会组织公共平台，及时了解、掌握、核实辖区群众遭遇突发事件、意外事故、罹患重病等困难情况，做到早发现、早介入、早救助。

“救急难”不仅要救得及时，而且要助得有效。为此，“救急难”互助社要积极联系有关社会力量、爱心人士，广泛筹集资金，并在具体救助中充分体现“互助”二字，依托多方力量，有针对性地为困难家庭提供救助帮扶措施，包括发放救助金、提供心理疏导、资源链接、能力提升、社会融入等等。

精准认定救助对象，是“救急难”工作“的致胜一招”。需要有效解决传统手段核查内容不全面、隐性收入核查难等系列问题，广泛运用“核对系统线上核+部门数据线下核+入户走访实地核”等办法，健全完善跨部门、多层次、互联互通、信息共享、业务协同的核对机制，提升核对效能，确保精准认定和救助。

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。必须将“救急难”互助社资金使用情况晒在“阳光”下，做到救助对象、救助标准、办理程序“三公开”，申请原因、核查情况、审批结果、救助金额“四公布”，确保政策公开、过程透明、结果公正。

“民之所忧，我必念之；民之所盼，我必行之。”用好“救急难”互助社这个平台，助力弱有所扶、难有所帮、困有所助，兜住兜牢民生底线，值得大家一起努力。

